

北京信元电信维护有限责任公司基于混合现实智慧机房开发项目询价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 BJXY-GKXJ-2024-008)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基于混合现实智慧机房开发项目:

中标人: 武汉大学 中标价格: 40.16 万元

**二、其他:**

北京信元电信维护有限责任公司基于混合现实智慧机房开发项目询价小组按照询价文件载明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已完成对各供应商递交的应答文件的评审, 现公布询价结果:

**(一) 成交人情况**

- (1) 单位名称: 武汉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07137123P
- (2) 成交金额: 401600 元人民币
- (3) 质量: 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
- (4) 工期(交货期): 4 个月
- (5) 评审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 4 月 16 日开始评审, 评审委员会成员 5 名。本项目共 3 名报价人参与应答, 评审委员会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对所有递交的应答文件进行了评审。经评审, 武汉大学综合排名第一。
- (6)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不涉及
- (7)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应答文件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

**(二) 否决应答情况**

北京中科优辰星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因不满足询价文件的供应商资格要求中人员要求和业绩要求被否决。

**(三) 公示时间:**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 共 4 天。

(说明: 公示期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公示起始日应为公示发布第二天, 起始日和截止日应避开法定休息日、节假日。)

公示期间, 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成交人有异议的, 可向采购人提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

1. 异议提出人应为报价人或与询价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

2.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 (1) 异议事项应真实、具体；
- (2) 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
- (3) 异议以个人名义提出的，应在异议材料上签署异议人的真实姓名，并写明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异议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义提出的，应在异议材料上加盖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姓名、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
- (4)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且应配合查证；
- (5)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
- (6)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

3. 异议人对其他报价人的应答文件内容提出异议的，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

4.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不充分，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

5.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 (1) 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
- (2)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

6.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将追究异议人的责任。

联系电话：010-59101143

邮箱地址：wuxiulixy12113@bjxywh.com

采购人：北京信元电信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4日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纪委办公室。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信元电信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西里 401 号中国电信大楼六层

联系人: 吴女士

电 话: 59101143

电子邮件: wuxiulixy12113@bjxywh.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吴女士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